□孙晓辉

乾嘉音乐学术论略

摘　要：清代乾嘉时期音乐著述主要涉及礼乐制度和乐律学二大领域，涵盖关于礼乐的制度名物的义理训诂，以及乐学律数的考证推算，皆探赜索隐、阐明理数。根据其地望和治学倾向，本文分隶各派：安徽“皖派”朴学大家江永、汪绂、程瑶田等倡导乾嘉音乐学术，吴派钱塘等紧随其后，而稍后“扬州学派”中的凌廷堪、江藩等的音乐著述也成为实学中坚，又有“浙东派”胡彦昇、“浦东派”张文虎、“浙粤派”陈澧等秉承乾嘉遗风殿后，形成持续百余年的音乐学术大势。

关键词：音乐学术；乾嘉学派；皖派；吴派；扬州学派；浙粤派

DOI:10.14113/j.cnki.cn11-1316/j.2016.03.005

天文、乐律，皆积数之学也。天文渐推渐密，前不及后。乐律则愈久愈失，后终不得及前。盖天文有象可测，乐律无器可凭也。宋儒不得其器，因遁辞于言乐理，又遁辞于言乐本。夫乐生于人心之和，而根于君德之盛，此乐理、乐本也。备是二者，莫过尧舜，而后夔所典，尚规规于声音、器数何哉？无声音、器数则乐本、乐理无所附。……今所采录，多以发明律吕者为主，盖制作之精，以徵诸实用为贵焉耳。①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卷三十八“经部乐类”的这段案语从某种程度上道出了清代乾嘉学人不同于宋儒的学术追求和音乐价值取向。他们认为音乐学术的关键在于阐明“乐本”和“乐理”：一是关于礼乐制度名物及其音乐思想的“乐本”考证；一是关于声音器数的“乐理”考证，到达“即器言道，道器合一”乐律名实。上述关于“乐理”、“乐本”的论述，正好合乎乾嘉学者音乐著述的类别区分：一是关于博通礼乐经学的“乐本”考证，一是关乎“声音器数”“发明律吕”的“乐理”考证。

清代乾嘉学术人物荟萃，典策传播，是中国学术的集大成时期，其中音乐学术是乾嘉学术的重要组成部分。江藩《国朝汉学师承记》单列“乐”类：“国朝诸儒蔚起，搜讨旧文，虽乐制云亡，而论音律者求周尺汉尺之遗，寻审律审音之旨，俾二千余年之坠绪彰明宇宙，不诚继往开来之伟业哉！”②期间音乐著述涉及礼乐和乐律二大领域，涵盖关于礼乐的义理训诂、制度名物，以及乐学律数的考证推算，皆能探赜索隐，钩沉至远，阐明理数，无所不赅。

本文尝试通过对乾嘉音乐著述的内容进行归纳、分析，以期揭示实学传统下各主要学派的音乐著述及其写作目的，并希望这种以地望群体学统为背景的音乐研究能够得到学界关注，并以启发统观清代音乐学术研究，让音乐研究与传统学术体绪相合流，以理解“礼学”、“易学”等经学背景与音乐理论的相参发明与衍生。欣喜目前音乐学界对清代音乐论著关注增多，且研究多为对乐律专著的专书个案的文献解读为主，本文尝试在乾嘉学术大势的背景下整体关照百余年间之音乐著述史事，述其梗概，纲举目张，陈述其“乐本”“乐理”阐发，以浚导探视音乐研究及其学派意识之间的内在联系，以促

作者简介：孙晓辉（1968 ～　），女，武汉音乐学院教授。

①［清］永瑢、纪昀等：《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卷三十八，北京：中华书局，1965 年，第 330 页。

②［清］江藩：《国朝韩汉学师承记》，北京：中华书局，1983 年，第 146 页。

进以地望群体学统为背景的清代音乐学术研究。

一、乾嘉音乐著述的分期

本文根据《四库全书总目》、《续修四库全书》以及《中国音乐书谱志》，并综合陈祖武《乾嘉学术编年》等编成《乾嘉时期音乐著述年表》[①]。乾嘉时期指乾隆、嘉庆时期，即起乾隆元年至嘉庆二十五年（1736—1820），其中乾隆始于1736年，共在位60年，嘉庆始于1796年，在位25年。鉴于毛奇龄对乾嘉音乐学术的“开始之功”[②]，本年表始于康熙二十年（1681）毛奇龄系列的乐律著述问世，止于乾嘉音乐学术余绪延续至有乾嘉遗风的晚晴道光、同治年间。

表1　乾嘉时期（1736—1820）音乐著述年表

成书时间	乾嘉时期音乐著作	版本及馆藏
康熙十九年（1680）前后	《圣谕乐本解说》二卷，毛奇龄撰 《皇言定声录》八卷，毛奇龄撰 《历代乐章配音乐议》，毛奇龄撰 《竟山乐录》四卷，毛奇龄撰 《钟律陈数》，顾陈垿撰	《西河合集》本、《四库全书》本 《四库存目丛书》本刊道光十年刻本，道光玉停闲书本存中国艺术研究院图书馆（原中国音乐研究所图书馆藏*）
康熙二十四年（1688）	《律吕图说》九卷，王建常撰	《四库存目丛书》本据清乾隆39年刻本
康熙二十五年（1689）前后	《易律通解》四卷，沈光邦撰	《四库存目丛书》本据清抄本
康熙三十六年（1697）	《律吕存徵》，伊世衡撰	福建宁化刻本存福建省图书馆
康熙三十八年（1699）	《李氏学乐录》二卷，李塨撰	《西河合集》本、《四库全书》本
康熙四十三年（1703）	《乐述》三卷，毛乾乾撰	清抄本存北京大学图书馆、国家图书馆，精抄本存南京图书馆
康熙四十七年（1708）	《古乐经传》五卷，李光地撰	《李文贞公全集》本、《四库全书》本、《榕村全集》本
康熙五十二年（1713）	《律吕正义》上编二卷、下编二卷、续编一卷，康熙敕撰	《四库全书》本影印内府藏本，清康熙刊本，万有文库本
康熙时期（具体时间不详）	《乐书内编》二十卷，张宣猷撰	《四库存目丛书》本据清康熙刻本
雍正元年（1723）	《礼记述注》二十八卷（含《乐记》），李光坡撰	《四库全书》本
	《古今乐律集义》一册，沈琯撰	郑振铎旧藏旧抄本，存国家图书馆
雍正二年（1724）	《律吕新书注》三卷，周模撰	《四库存目丛书》本据雍正刻本，清刊本藏中国音乐学院图书馆
雍正八年（1730）	《立雪斋琴谱》，汪绂撰	现存中国艺术研究院图书馆、北京大学图书馆、上海音乐学院图书馆
	《乐经或问》三卷附《大成乐谱》，汪绂撰	《续修四库丛书》本影印音乐研究所藏清光绪二十二年刻本
	《酿蜜集》四卷，浦起龙撰	光绪二十七年刊本存中国艺术研究院图书馆、北京师范大学图书馆

① 笔者与所指导的研究生周泪和薛朝霞共同编写《乾嘉音乐学术年表》及《乾嘉学派及其音乐著述一览表》。周泪写作《清代扬州学派音乐著述研究》，武汉音乐学院2013年硕士学位论文。薛朝霞写作《程瑶田〈声律小记〉及其琴律研究》（笔者与李幼平教授联合指导），武汉音乐学院2013年硕士学位论文。

② 阮元认为清学的真正开创者“不敢以空言说经，实自奇龄始。”［清］阮元《揅经室集》（下册），北京：中华书局，1994年，第1025页。笔者以为他对乾嘉音乐学术亦有“开始之功”。

（续表）

雍正年间（具体时间不详）	《律吕新书衍义》一卷，吕夏音撰	《四库提要》卷三十九《四库存目》收录此书提要，藏地不明
乾隆元年（1736）	高宗命开三礼馆，纂修《三礼》义疏	
乾隆四年（1739）	《乐律古义二卷》，童能灵撰	《四库存目丛书》本据乾隆刻本
乾隆五年（1740）	《律吕新论二卷》，江永撰	《四库全书》本、《守山阁丛书》本、《丛书集成初编》本
	《乐原》，罴罴子撰	《四库存目丛书》本据清刻本，清刻本存国家图书馆
乾隆七年（1742）	《〈律吕新书〉后记》，沈彤著	见沈彤《果堂集》卷七
乾隆八年（1743）	《乐经律吕通解》五卷，汪绂著	《续修四库全书》本影音乐研究所藏清光绪九年紫阳书院刻本
乾隆九年（1744）	《黄钟通韵》二卷附补遗，都四德撰	《四库存目丛书》本据乾隆刻本，清三余唐刊本现存国家图书馆、中国艺术研究院图书馆
	《乐述可知》七卷，陈本撰	清抄本现存国家图书馆
	《北窗偶谈》三卷（卷下五音），胡彦颖撰	清刊本现存中国人民大学图书馆、中国艺术研究院图书馆
乾隆十年（1745）	《大乐元音》七卷卷一，潘士权撰	《四库存目丛书》本刊中和堂刊本，清中和堂刊本现存国家图书馆、中国艺术研究院图书馆
乾隆十一年（1746）	《律吕新义》四卷附一卷，江永撰	《续修四库全书》本影印清光绪崇文书局刻正觉楼丛刻本
	《律吕正义》后编一二八卷，乾隆敕撰	《四库全书》本
	《律吕阐微》十卷，江永撰	《四库全书》本，陈澧批校本存中山大学图书馆
	《律吕封义大成》，沈光邦撰	《四库全书》本
	《琴旨》二卷，王坦撰	《四库全书》本
	《〈考工记〉图注》，戴震撰	《戴氏遗书》刻本
	《九宫大成南北词宫谱》，清庄亲王允禄奉乾隆旨编纂，共 82 卷。参与乐工有周祥钰、邹金生、徐兴华、王文禄、朱廷镠、徐应龙等人	故宫博物院藏清乾隆十一年（1746）殿刊本
乾隆十五年（1750）	《乐说》二卷，庄存与撰	清味经斋遗书本现存国家图书馆
	《琴学内篇》一卷外篇一卷，曹廷栋撰	上海图书馆、中国艺术研究院图书馆、国家图书馆、复旦大学图书馆
	《琴谱新声》六卷、指法一卷、琴说 / 鼓琴八则各一卷，曹尚䌹、戴源、苏璟合撰	现存于四川省图书馆、上海图书馆、北京大学图书馆、中国艺术研究院图书馆
乾隆二十年（1755）	《律吕新书笺义》二卷，罗登选撰	《四库存目丛书》本据乾隆刻本，清刻本存中国艺术研究院图书馆
	《兰田馆琴说》，李光塽撰	乾隆二十年（1755）刊印，《琴曲集成》本
乾隆二十七年（1762）	《赓和录》二卷，何梦瑶撰	《四库存目丛书》本据同治道光间《岭南遗书》本

（续表）

乾隆四十二年（1777）	《香研居词麈》五卷，方成培撰	程瑶田该年敍。《丛书集成》初编本
乾隆四十四年（1779）	《乐律表微》八卷，胡彦昇撰	《四库全书》本
乾隆四十七年（1782）	《律吕原音》四卷，永恩原题兰亭主人撰；（是年，《四库全书》告成）	清抄本存国家图书馆，乾隆刊本存中国艺术研究院图书馆
乾隆五十年（1785）	《续汉书律历志补注》二卷，钱塘撰	《书目答问》云：未刊
	《律吕正义简要》，礼部编纂	
乾隆五十一年（1786）	高宗以《律吕正义》校核朱载堉《乐律全书》	
乾隆五十二年（1787）	《钦定诗经乐谱》，高宗命定	聚珍版、丛书集成本
乾隆五十三年（1788）	《乐吕正俗》一卷，乾隆敕撰	《四库全书》本，《故宫珍本丛刊》本
乾隆五十五年（1790）	《律吕古谊》六卷，钱塘撰（包括琴律）	《续修四库全书》本影印浙江省图书馆藏清光绪十四年刻南菁书院丛书本
	《今有录一卷》，巴数榖撰	清衡斋遗书本存北京师范大学图书馆、中国艺术研究院图书馆
乾隆五十七年（1792）	《古律经传附考》五卷，纪大奎撰	嘉庆戊辰（1808）刊本存北京大学图书馆、清华大学图书馆、中国艺术研究院图书馆
乾隆五十八年（1793）	《今律逢源》一卷，汪莱撰	清衡斋遗书本存北京师范大学图书馆、中国艺术研究院图书馆
乾隆六十年（1795）	《校礼堂文集》三十六卷，凌廷堪撰	《安徽丛书》本、清刊本存中国艺术研究院图书馆
乾隆时期（具体时间不详）	《律吕精义》蔡拙哉撰，清乾隆抄本	上海图书馆
	《吹豳录》五十卷，吴颖芳撰	国家图书馆、南京图书馆藏。有程瑶田校注本
	《乐器三事能言》一卷，程瑶田撰	《续修四库全书》本影印上海师范大学图书馆藏清嘉庆刻通艺录本
嘉庆二年（1797）	《乐律或问》一卷，李元撰	清光绪间传经堂刊寐索文本，存中国艺术研究院图书馆
嘉庆四年（1799）	《畴人传》，阮元撰	《畴人传合编校注》本
嘉庆五年（1800）	《管色考》一卷，徐养原撰 《荀勖笛律图注》一卷，徐养原撰 《律吕臆说》（不分卷），徐养原撰	《续修四库全书》本影印华东师范大学图书馆藏清光绪崇文书局刻正觉楼丛刻本
	《琴音记》上下篇，程瑶田撰	存北京图书馆、中国艺术研究院、北京师范大学图书馆，今有安徽古籍丛书本
	《琴音记续篇》一卷，程瑶田撰 《琴音律数同源记》，程瑶田撰	存中国艺术研究院图书馆
嘉庆八年（1803）	《声律小记》，程瑶田撰	《通艺录》本，显微丛书本，《皇清经解》本，中国艺术研究院图书馆、北京师范大学图书馆
嘉庆九年（1804）	《燕乐考源》六卷，凌廷堪撰并自序	国家图书馆藏陈澧手批本、《续修四库》本影印音乐研究所藏清嘉庆十六年张其锦刻本，《指海》本，《粤雅堂丛书》本

（续表）

嘉庆十三年（1808）	《晋泰始笛律匡谬》一卷，凌廷堪撰	《续修四库全书》本影印音乐研究所藏清光绪十九年刘世珩刻聚学轩丛书本
嘉庆十五年（1810）	《琴旨补正》，孙长源撰	嘉庆间刊本存中国艺术研究院图书馆，《孙氏琴学四种》本存南京图书馆
	《志乐辑略》，倪元坦撰	嘉庆十五年刻本存国家图书馆、北京大学图书馆，畲香书屋刊本存中国艺术研究院图书馆
嘉庆十七年（1812）	《律吕新书初解》二卷，张琛撰	嘉庆日锄斋刊本存南京图书馆
嘉庆十八年（1813）	《乐悬考》二卷，江藩撰	《艺海珠尘》、《粤雅堂丛书》、《丛书集成初编》本
嘉庆二十一年（1816）	《六律正五音考》四卷，陈诗撰	嘉庆二十一年陈氏刻本存北京大学图书馆
嘉庆二十四年（1819）	《乐律心得》三卷，安清翘撰	《续修四库全书》本影印音乐研究所藏清嘉庆刻数学五书本
嘉庆时期（具体年份不详）	《琴学原始》，徐养原著 《乐曲考》，徐养原著	《律吕臆说》收入
	《律吕考附九歌解》，辛绍业撰	清嘉庆刊本存国家图书馆
	《古今乐府声律源流考》一卷，吴骞撰	上海图书馆稿本，中华再造善本
道光五年至九年（1825—1829）	《清经解》，即《皇清经解》，又名《学海堂经解》,凡一千四百卷，阮元主编	收录清人 73 人，183 种著作。此书是对乾嘉学术的一次全面总结。收录多种乐律专著
道光八年（1828）	《古今乐律工尺图》，清陈懋龄撰	《续修四库全书》本影印国家图书馆分馆藏清道光刻本
道光十三年（1833）	《律话》三卷，戴长庚撰	《续修四库全书》本影印音乐研究所藏清道光十三年吾爱书屋刻本
	《律吕賸言》，蒋文勋编	《续修四库全书》本影印音乐研究所藏清道光十四年梅华庵刻本
道光十五年（1835）	《律音汇考》八卷，邱之稑撰	道光戊戌浏阳礼乐局刊本存清华大学图书馆、中国艺术研究院图书馆，又有光绪余杭汪树堂刊本
道光年间	《舒艺室杂著》甲编二卷，乙编二卷，賸稿一卷，《古今乐律考》，张文虎撰	清同治刻本
道光二十八年（1848）	《律吕元音正录》一卷，别系一卷，毕华珍撰	《续修四库全书》本影印上海辞书出版社图书馆藏清咸丰四年钱培名刻小万卷楼丛书本，丛书集成本
咸丰二年（1852）	《古今声律定宫》八卷，葛铭撰	《续修四库全书》本影印辽宁省图书馆藏清抄本
咸丰八年（1852）	《声律通考》十卷（原名《燕乐考原笺》），陈澧撰	续修四库全书》本影印音乐研究所藏清咸丰十年殷保康广州刻本
	《琴律谱》一卷，陈澧撰	咸丰八年刊本存中国艺术研究院图书馆
咸丰年间	《乐记异文考》一卷，俞樾撰	《续修四库全书》本影印浙江省图书馆藏清光绪二十五年刻春在堂全书曲园杂纂本

* 说明："中国音乐研究所图书馆"，亦即"中国艺术研究院音乐研究所图书馆"，后并入中国艺术研究院图书馆，表中"音乐研究所"均指该处。

据表1，笔者以为乾嘉音乐学术分为三个阶段：乾隆前期（乾隆元年至乾隆三十年，即1736—1765）、乾隆后期（乾隆三十一年至乾隆六十年，1766—1795）和嘉庆时期（嘉庆元年至嘉庆二十五年，1796—1820）三个阶段。各阶段的代表人物和学术重心分述如下：

第一，乾隆前期倡导礼乐、乐律研究的学者有江永、汪绂、沈光邦、王坦、曹尚纲、罗登选等。其中皖派学者江永的《律吕新论》《律吕阐微》《律吕新义》和汪绂的《乐经律吕通解》《乐经或问》等是这一时期重要的音乐著作。

第二，活跃在乾隆后期的音乐学者有钱塘、胡彦昇、纪大奎、方成培、汪莱等。其中吴派的钱塘撰《律吕古谊》，浙东派胡彦昇撰《乐律表微》，沈光邦撰《易律通解》，以及方成培撰《香研居词麈》等是这一时期的代表作。

第三，开启嘉庆时期音乐著述繁荣的学者有凌廷堪、程瑤田、徐养源、江藩等。其中皖派程瑶田撰《通艺录》中的《乐器三事能言》和《琴音记》，扬州学派的凌廷堪《燕乐考原》《晋泰始笛律匡谬》、江藩的《乐悬考》以及徐养原撰《荀勖笛律图注》《律吕臆说》等，是嘉庆时期的音乐代表著作。

纵观乾嘉时期的音乐著述，可知乾嘉学术绵延百余年，分别在乾隆前期和嘉庆时期出现了二个音乐著述高峰，乾隆前期以皖派江永、汪绂为典型代表引领音乐学术，徽州成为研究礼乐和乐律的重要地域；嘉庆时期音乐学术繁荣的代表学者有扬州学派凌廷堪、徐养源、江藩和皖派程瑤田等，扬州成为乾嘉学术的第二个音乐学术重镇。

二、乾嘉音乐著述的学派分属

笔者综合梁启超《近三百年学术史》、曹聚仁《中国学术思想随笔》、张舜徽《清代扬州学记》等关于乾嘉学派的论述，并参以学术师承、著述成熟期的活动地域以及著述目的宗旨等，大致按照皖派、吴派、浙东学派、扬州学派、浦东学派和浙粤学派等关照典型学者的学术归属。必须说明的是，由于师承关系、履历的流动性和交往游学的交集性，乾嘉学派的学派划分是一个相对的概念，且琴学、戏曲各自成体系，相关论著本文暂不予纳入讨论范围。

表2 乾嘉时期重要音乐著述及其著者学派归属一览表

学派	人物及著述专攻	音乐著述	今人研究
皖派	江永（1681—1762），字慎修，安徽婺源人。精于古今制度、钟律声韵、天文地理等。著《礼经纲目》、《七政衍》、《历学补论》、《中西合法拟草》、《近思录集注》、《四书典林》、《推步法解》、《乡党图考》、《春秋地理考实》、《古韵标准》、《四声切韵表》、《周礼疑义举要》等。	《律吕新论》二卷 《律吕阐微》十一卷 《律吕新义》四卷	李一俊《江永〈律吕阐微〉整理与研究》，中国艺术研究院2009年学位论文；石林昆《江永律学理论初探》，天津音乐学院2009年硕士学位论文；郭树群《略论朱载堉与江永的"均差"律学思维》，《中国音乐学》2014年第1期；李红《江永乐律学思想初探》东华大学2012年硕士学位论文
	汪绂（1692—1759），又名烜，号双池。安徽婺源人。六经、乐律、天文、舆地、陈法、术数，无不究畅。所著《易经诠义》、《尚书诠义》、《诗经诠义》、《春秋集传》、《礼记章句》、《孝经章句》等	《乐经或问》三卷附 《大成乐谱》 《立雪斋琴谱》 《乐经律吕通解》五卷	修海林《明清时期的音乐教育思想》，《音乐艺术》1998年第1期
	程瑶田（1725—1814），字易田，又字易畴，安徽歙县人。长于经文，得其真解，义理、考据、辞章三者并重。撰《通艺录》、《附录》七种等。	《琴音记》上下篇 《琴音记续篇》一卷 《琴音律数同源记》 《乐器三事能言》一卷 《声律小记》	薛朝霞《程瑶田〈声律小记〉及其琴律研究》，武汉音乐学院2013年硕士学位论文

（续表）

	方成培（1713—1808），字仰松，号岫云词逸。安徽歙县人。善词曲，论词律音吕尤精，著有《听奕轩小稿》、《香研居词麈》、《香研居谈咫》、《方仰松词矩存》等。戏曲传奇《双泉记》和《雷峰塔》。	《香研居词麈》五卷	其序为乾隆四十二年岁在丁酉暮春之初，同学弟程瑶田撰
	汪莱（1768—1813），歙县瞻淇人。数学、天文、经学、训诂学、音韵学和乐律等造诣颇深。著《参两算经》、《校正九章算术》、《戴氏订讹》、《十三经注疏正误》、《声谱》、《说文声类》、《今有录》、《诗文集》、《衡斋算学遗书》等。	《今律逢源》一卷	今多以研究汪莱的数学成就
吴派	钱塘，字学渊，号溉亭。嘉定（今属上海市）人。钱大昕兄子。专治经史，及声音、文字、律吕、历算之学。著《春秋左氏传古义》、《说文声系》、《述古录》、《史记三书释疑》、《淮南子・天文训补注》等。	《律吕古谊》六卷（即《律吕考文》） 《泮宫雅乐释律》 《史记律历天官三书释疑》《续汉书律历志补注》二卷	
	孙长源，字问津。善琴，潜心琴学和音韵学。著有《琴鹄》、《琴旨补正》、《琴谱拙存》、《琴况》。音韵学名作有《三百篇韵读》。	《琴况》一卷 《琴旨补正》《琴鹄》 《琴谱拙存》"转调易吟，一依定法"	
扬州学派	江藩（1761—1830），甘泉（今江苏扬州）人。"吴派"考据大师惠栋之再传弟子。他综览群经，崇奉汉儒，以考据学见长。与同里焦循、黄承吉、李钟泗友好，以学问相切磋。阮元督漕淮安时曾聘为丽山书院山长。著《汉学师承记》、《宋学渊源记》、《周易述补》、《国朝经师经义目录》等。	《乐悬考》	周泪《清代扬州学派音乐著述研究》，武汉音乐学院 2013 年硕士学位论文
	凌廷堪（1755—1809），安徽歙县人。经史皆造诣宏深，雅善属文。著《校礼堂文集》、《诗集》、《燕乐考源》六卷，《梅边吹笛谱》二卷。	《燕乐考源》六卷 《晋泰始笛律匡谬》一卷 《校礼堂文集》三十六卷 《梅边吹笛谱》二卷 《论曲绝句》	王光祈《中国音乐史》；陈应时《燕乐"四宫"说的来龙去脉》，《中央音乐学院学报》2002 年第 4 期；吕畅《〈燕乐考源〉研究》，上海音乐学院 2008 年硕士学位论文；王子初《凌廷堪〈笛律匡谬〉述评》，《黄钟》1990 年 2 期；王安潮《〈燕乐考源〉的历史研究》，《文化艺术研究》2012 年第 2 期，鲍恒《凌廷堪〈燕乐考源〉版本源流考兼论陈澧之批校本》，《徽学》2000 年刊，等等

（续表）

	徐养原（1758—1825），字新田，又字饴庵，浙江德清人。师从扬州学派阮元（也称仪征学派），兼通声律、小学音韵、历算舆地氏族。著《六书故》、《纠檀园字说》、《僮篛》、《急救篇考异》、《说文声类》、《毛诗类韵》、《周易楚辞经传诸子音证》、《古音备征记》、《春秋三家》等。	母亲善琴，秉承慈训。《管色考》一卷《荀勖笛律图注》一卷《律吕臆说》《琴学原始》《乐曲考》	王子初《荀勖笛律研究》，人民音乐出版社 1995 年版
浙东派	毛奇龄（1623—1716），清初经学家。萧山城厢镇（今属浙江）人，人称“西河先生”。曾教授乐律。	《竟山乐录》4 卷《乐本解说》2 卷	《汉学开山之新变——毛奇龄音乐史学思想论析》，《淮南师范学院学报》2010 年第 4 期
	沈光邦，临海人。雍正中官中书舍人。精于算术，尤深于律学，积二十年之研究，成《易律通解》一书。又工诗，所作多精湛之思，有《香鱼十二咏》、《爆竹八十韵》。	《易律神解》不分卷《易律通解》四卷《律吕封义大成》	陈应时《京房六十律三辩》，《黄钟》2010 年第 2 期
	胡彦昇（1701—1788），字国渊，号竹轩。胡渭孙。雍正八年（1730）庚戌进士，授山东定陶知县。精音律，著有《乐律表微》8 卷、《春秋说》、《四书近是》、《丛书要录》等。	《乐律表微》八卷	石林昆《胡彦昇〈乐律表微〉的整理与研究》，中国艺术研究院 2013 年博士学位论文
浦东学派	张文虎（1808—1885），号啸山，清南汇（今属上海）人。此学派因其号而名。于名物、训诂、音韵、乐律、历算无不贯通，尤精校勘。张文虎前后馆金山钱氏三十年，刊布以惠士林。	《舒艺室随笔》六卷《续笔》《余笔》三卷。又有《古今乐律考》	
	毕华珍，擅长音律或校勘、金石之学。	《律吕元音》一卷	
浙粤学派	陈澧（1810—1882），东塾先生，广东番禺（今广州市）人。道光十二年（1832）举人。主要著作有《东塾读书记》十五卷、《声律通考》十卷、《东塾集》六卷、《忆江南馆词》一卷、《汉儒通义》七卷等。	咸丰八年十月（1858 年 11 月）撰成《声律通考》十卷（原名《燕乐考原笺》）	李自浩《浅析陈澧〈声律通考〉要旨》，《中国音乐学》2007 年第 4 期

综上，根据其地域特点、治学目的与内容倾向等，“皖派”中坚江永、汪绂、程瑶田等倡导乾嘉音乐学术，“吴派”钱塘等紧随其后，而稍后的与徽派、吴派师承密切的“扬州学派”江藩、凌廷堪等的音乐著述也大放异彩，更有后起之秀“浙东派”、“浦东派”、“浙粤派”秉承乾嘉遗风殿后，使清代音乐学术盛于乾隆、嘉庆两朝，余绪延续至道光，绵延百余年音乐学术大势。

三、皖派的音乐著述类别

皖派创自江永，成于戴震，是以安徽徽州府籍学者为骨干的清代汉学研究群体，他们是乾嘉学派的导路先驱。皖派推崇汉代经说，重视三《礼》名物制度的考证。皖派导源于婺源江永，他被戴震誉为“先生之学，自汉经师康成后，罕与俦匹”。[①]乾隆十七年在歙县西溪，徽州青年才俊如戴震、程瑶田、金榜等结集在不疏园塾于江永，被称为“江门七子”。而皖派另一位大师汪绂也与江永书信往来讨论经学和乐律。

① [清] 戴震:《戴震集》，汤志钧校点，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0 年，第 229 页。

（一）皖派音乐学术的代表人物

江永治学成就可分为礼学、音韵学与乐律学、历算学，并长于以算学研究音律，著有《律吕新论》《律吕阐微》《律吕新义》三部关于音乐理论的著作。

《律吕新论》凡二卷。上卷首论蔡氏《律书》，次论五声、黄钟之宫、黄钟之长、黄钟之积，次论十一律、三分损益、二变声、变律。下卷首论琴，次论四清声、旋宫、乐调、造律、候气及律吕余论。四库馆臣指出其“大旨以琴音立说，考古人皆以管定律。”“而其论黄钟之积、论宋儒算术之误、论律生于历诸条，皆能自出新意。”指出“永深于算法，故于律度能推其微渺也。”①

《律吕阐微》成于乾隆二十二年（1757），“《律吕阐微》成，先生于《管子》书徵羽宫商角之叙，及《吕氏春秋》称论作律，先为黄钟之宫，次制十二筒，以别十二律，据以正《淮南·天文训》及《汉书·律吕志》之谬。”②他“论宋儒算术之误”，指出陈旸论律、论琴不得其要领及“蔡氏律书未尽善”。他主张“五声之用本于琴徽”“琴以声律为体，以徽为用。”他还强调“俗乐可求雅乐”：“为雅乐者，必深明乎俗乐之理，而后可求雅乐。即不能肄习于此者，亦必与俗乐工之稍知义理者参合而图之。未有徒考器数，虚谈声律而能成乐者也。”其《律吕阐微》对燕乐问题的重视直接启发了凌廷堪等继续探索燕乐沿革。

《律吕新义》四卷。自序：“皇言定声居首，以为论乐之准绳；稽古第二，摘管吕诸书最要之言，专发先儒所忽略；象数第三，旁通广证，河洛图书、方圆幂积、勾股纳音无一不与声律相通。蔡邕之笛、雅乐之琴、燕乐之调皆可互相证明；余论第四，于造律制乐参末议焉。”③

江永论三分损益法，以为五声损益相生没有“确数”，以致黄钟“往而不返”，他是朱载堉乐律成果的坚决捍卫者，“载堉所以破俗论者至明切矣。”“以笙证律甚明，所谓乐工能守其法者也。”此外“均匀截管”、“量律新法”，“补求夹钟之法”等都是对朱载堉的追步和发扬。最重要的是他增绘“方圆相函列律图”④，将朱载堉的十二平均律计算结果转化为平均律的几何理论。

皖派朴学宗师戴震，研精注疏，实事求是。经学、钟律、音声、文字之学，震能得其全。乾隆二十年（1755），戴震出版了《考工记图注》，以《考工记》本文和郑康成注的“图与传注相表里”⑤，涉及先秦钟、磬和鼓的考证。《考工记图注》开启了礼乐名物、制度、古文献的系列校勘、考证，也是皖派学术研究的重要义例，成为乾嘉礼乐名物制度专题考证常用的学术路径。

汪绂，清康乾年间一代鸿儒，皖派朴学三大奠基人之一。著述 33 种，600 余卷，堪称清代徽州学人著述之最！至于乐律、天文、舆地、阵法、术数，无不究畅。他指出：“律吕一事，后世几成绝学，然要皆学士高谈理而不能审音、伶人习于音而不知其理之故，以致本末相离，茫无一得，非律吕之别有精微、别有法度也。”他重视数理论证，“天地之高深，可以数计而得，而天地之所以高深，则形上之理非数所可求。”。⑥

汪绂著《乐经或问》三卷。卷一卷二连续对《舜典》《周礼大司乐》《乐记》等典籍中有关“乐教”“乐律”“乐器”“乐舞”“乐理”“制作”等连续发问，又自作答案，并附乐器图。卷三附录《工歌》《笙歌》诗乐谱，以及《琴谱》《笙谱》和《大成乐谱》。⑦

汪绂著有《乐经律吕通解》五卷⑧，第一卷注释《乐记》；第二、三卷是对蔡元定《律吕新书》的注释；第四、五卷为其《续〈律吕新书〉》。

汪绂又为琴家，“立雪斋”为汪氏室名。故其将常奏之曲及自制之谱辑因其室名于雍正八年（1730 年）编为《立雪斋琴谱》，追求“以庸约乎中正”，以其乐理之说相呼应。上卷载：二百单三指掌、

①《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卷三十八，第 329 页。

② 江锦波、汪世重编：《江慎修先生年谱》，转引自陈祖武、朱彤窗撰《乾嘉学术编年》，石家庄：河北人民出版社，2005 年，第 147 页。

③［清］江永：《律吕新论》序，《续修四库全书》第 114 册，第 594 页。

④［清］江永：《律吕新义》卷三，《续修四库全书》第 114 册，第 633 页。

⑤《戴震集》，第 197 页。

⑥ 林存阳：《汪级与江永之书信往还》，《徽学》第 6 卷，第 271、274 页。

⑦［清］汪绂：《乐经或问》，《续修四库全书》第 114 册，第 675—794 页。

⑧［清］汪绂：《乐经律吕通解》，《续修四库全书》第 115 册，第 6—215 页。

二十五调指掌、五调启蒙、三文及古谱九曲等。下卷载汪氏自制七曲，共收《九声诵》、《读书引》、《舞雩春咏》等十六曲。

乾隆三年（1738）至四年（1739）春，汪绂三致皖派学人江永，往返信函就治礼学及学风问题各抒己见。其一关于“黄钟半律”，江永认为：“截至四寸半，即《月令》、《吕览》所谓黄钟之宫、蔡邕所谓少宫。《吕览》言其长三寸九分，乃是四寸五分之误。而班氏《汉志》删去此句，蔡西山先生遂谓黄钟无半律，李文利、黄积庆之徒，又因三寸九分生出谬见。”其二关于琴律，江永对汪绂“徽应律，其无声者，以内外分之，两不应律之故”表示“未能确信”。其三聚焦俗乐，“合字为中管之音，犹弦之散声。而黄钟之宫在羽，音之徵以四字为宫”。江永与汪绂辩乐涉及黄钟半律、琴律和燕乐三部分内容。①

程瑶田与戴震同师事江永。他精通训诂，提倡用实物以整理史料，开启了传统史料学同金石考古相结合的研究方法。目前黄山出版社出版的《程瑶田全集》全书 115 万字，包括程氏经学综合性著作《通艺录》、《周礼札记》等全悉收入。②嘉庆八年癸亥（1803），年 79 岁的程瑶田将自己的著作合刻为《通艺录》，并自序。《通艺录》凡二十五种，五十五卷。其中收入《考工创物小记》《磬折古义》《声律小记》和《乐器三事能言》论乐专著。

程瑶田的音乐研究范围有两类：一是对《考工记》《周礼》中有关礼乐器物的名实考证。其中《乐器三事能言》③即《考工乐器三事述之录》，收《凫氏为钟图说》等考证文章；其《考工创物小记》和《磬折古义》两篇的研究方法，注重文献、图、物互证，其“磬鼓直悬”取证有八，“倨句矩”图形辅之，还力求探索金石考古实物、实验模拟与文献结合的多重研究法，成为把考古成果引入《考工记》研究领域的第一学人。④二是《声律小记》和《琴音记》等对乐律史和琴律的系统研究。程瑶田晚既失明，尚口授《琴音记》续编使其孙写定。细读《声律小记》自记和《琴音记》刘大櫆原序、吴珏原跋及《琴音记续篇》自序可知程氏关于“琴律”研究持续了四十余年。

《声律小记》中关于古代乐律文献的札记系列，其篇目有：周官三大乐郑注图说、与家鱼门编修论黄才伯《乐典》书、《史记 · 律书》生钟分十二黄钟分数以为制律之根至南吕后必寸法述；律有倍半之理具于制律阴阳上下相生之先述；《史记 · 律书》生黄钟两条解并正伪。涉及汉代的《周礼》郑注、《史记·律书》和明代黄才伯《乐典》等文献的阐释，程氏对《史记 · 律书》“生钟分”的考证和阅读黄才伯《乐典》后的札记，兼及琴律研究。

《琴音记》（上篇）、《琴音记》（下篇）、附琴音记下篇琴音之数、律度出于徽音之分丝竹同源述、琴音律数同源记等章节。其内容涉及到程瑶田对琴律正调弦法、十二律数与琴弦关系等方面论述。其琴律理论包括：其一，他的取音方法遵守旧制运用三分损益法，同时又利用古琴的十徽三倍反生，灵活使用了三分损益法；其二，程氏继承清代王坦提出的新的琴调理论一派——正调黄钟均，旋宫仲吕均；其三，他阐释《史记 · 律书》“生钟分”实为有意识地求取古琴十二律徽位的比值表述方式。程氏指出管律和琴律两者律数之源头同出于“分”即分数比值的形式，所谓“律度出于徽音之丝竹同源”。⑤

皖派后继还有一位著名的音乐学者是方成培。他布衣终生，善词曲及音律，著有《听奕轩小稿》、《香研居词麈》、《香研居谈咫》、《方仰松词矩存》等。方成培撰《香研居词麈》五卷。其序为“乾隆四十二年岁在丁酉暮春之初同学弟程瑶田撰”。程瑶田叙云：“世之言律吕者，病在求之太深，瑶田窃疑之。知其非而未尝习其器，欲言焉而不能畅厥旨。吾友方君仰松从事于音律之学者十余年，考之经史以导其源，博览百家之言以达其流。举数百年晦蒙之业，别白焉而定一尊，作《词麈》五卷，钩玄提要，如网之在纲，有条不紊。其言曰：‘工尺即律吕，乐器无古今。’余为心折者久之。呜呼！是书之作，岂惟词家之圭臬，实起后世之言律吕者，

---

①《汪绂与江永之书信往还》，第 271、274 页。

②［清］程瑶田：《程瑶田全集》，陈冠明等校点，合肥：黄山书社，2008 年。

③［清］程瑶田：《乐器三事能言》，《续修四库全书》第 115 册，第 217—251 页。

④ 庄华峰：《程瑶田的汉学成就与治学精神》，《清史研究》2000 年 2 期，第 49 页。

⑤《程瑶田全集》（第二册）“声律小记”，第 572 页。参考薛朝霞《程瑶田〈声律小记〉及其琴律研究》，武汉音乐学院 2013 年硕士学位论文。

而饮之以治声之酒矣。”[①]方成培的“工尺即律吕，乐器无古今”，说明了他古乐存于今乐，道器合一的音乐观念。

（二）皖派的音乐学术义例

第一，实事求是考证礼乐名物、制度，善于文献校勘理证训诂以及金石考古等解读经学礼乐文献。如戴震《考工记图》，便是以《考工记》本文和郑康成注的“图与传注相表里”。又如程瑶田所撰《考工创物小记》和《磬折古义》对经书中的有关制度，舆地、名物等专题考辨。相关考证精严缜密，多闻阙疑，不囿于经传注疏，旁搜广征，兼及金石旧器相参，绘以图画、表格，成为研究经书名物制度最为实证的范本，这类考据皆为治经高处之作。

第二，重视以算学研究音律，江永著有《律吕新论》、《律吕阐微》，程瑶田《声律小记》，以及汪绂《乐经律吕通解》等皆是音律研究的专著。他们考证古代乐律重视同时注重俗乐研究，如江永重视《律吕阐微》指出“俗乐可求雅乐”，启发了后来林廷堪等人的燕乐研究。

第三，发明琴学，斟酌琴律。汪绂为琴家，将琴曲与琴理互通。程瑶田的琴律研究包含古琴音位数的统计，七弦五声徽位与十二律徽位的对应研究，特别是古琴音位数的考证，程瑶田发现了前人对十三徽位错误认识。他还强调古琴十三徽非应十二律，琴徽乃天地自然之数，其音无穷，为不可限数之音，而律吕之数不能尽括。[②]

四、扬州学派的音乐著述

在清代众多学派中，扬州学派是承前启后的一个学术流派。它上承吴派皖派之学术精华，下启近代之学术先河。清史专家张舜徽先生曾经总结：“清代学术，以为吴学最专，徽学最精，扬州之学最通。无吴、皖之专精，则清学不能盛；无扬州之通学，则清学不能大。”[③]扬州学派在清代音乐学术发展中占有重要的地位。

这篇张其锦为江藩《乐悬考》的序文记叙了扬州学派的音乐学术风尚、学人师承与游学的交集关系，以及音乐著述《燕乐考原》和《乐悬考》的旨要。扬州学派中，仰慕江永、戴震之学的凌廷堪曾任扬州宁国府学教授，被尊为“一代礼宗”，主张以“礼”代“理”。凌廷堪事翁长纲亲授其戴学，并受戴震弟子王念孙的指导，尤专礼学。其弟子有胡培翚、吕飞鹏、张其锦等。其交游者有阮元、焦循、许鸿磐、江藩、程瑶田、谢启昆、汪中、孔广森、武亿、洪亮吉、孙星衍、王聘珍等。该序凸显了凌廷堪在扬州音乐学术中的核心地位。

学术至今日，彬彬乎盛矣。惟乐律一门，陈陈相因，扃钥未启。谈古乐者，求诸算术而不适于用；谈今乐者，娴于字谱而不通诸古。锦受业凌次仲师，始谓今乐与古乐，中隔唐人燕乐一关，爰着《燕乐考原》六卷，虽其说尚有未竟，学者得其书而寻绎之，庶几有所从入，不堕迷津。旧岁携至扬州，吾郡郑堂江先生见而叹之，以为得未曾有。更与钮君非石考校古籍，证以今器，虽吾家平子耽好子云之书，不是过也。今秋谒先生于江宁，出《乐考》一册，命锦序其端，受而读之，首《钟磬十六枚一虡说》，十六者，十二辰之外，加黄钟、大吕、太簇、夹钟四清声为十六也。谓古人旋宫之法，即用此十六枚之钟磬。又引郑世子之论半律倍律以发明之，盖其说本诸康成，实古编钟编磬之造也……吁！先生与吾师同为海内大儒，而当代之名公巨卿鲜不知者。吾师壮年成进士，赍志广文，而先生更贫困，迄今未通仕籍，所著《周易述补》《考工戴氏车制图翼》《仪礼补释》《石经流考》《国朝汉学师承记》《蝇须馆杂记》，具有完书，至《经传地理通释》等件，卷帙繁富，尚未编就。《礼堂通义》且命锦分翻典籍，以速其成。著述等身，穷年矻矻，今岁漕师阮公延先生主讲丽正书院，以布衣为诸生师，是固阮公贵实学以教士，而先生之道或将行之渐欤……矮屋风檐，知音难遘，此锦之所为连类感叹而不能置也。嘉庆癸酉九月望日，后学宣城张其锦拜撰。[④]

乾隆四十九年甲辰（1784），凌廷堪客居扬州，经汪中介绍与江藩定交，并为之著《周易》述补撰序，开启扬州学派的学术交游。乾隆五十八年（1793），凌廷堪、焦循书信时在北京的阮元，请其为焦著《群经宫室图》撰序，阮元应约，指出治经不可“株守

① [清] 方培成 :《香研居词麈》，上海 ：商务印书馆王云五主编《丛书集成》初编本，1936 年版，第 1—2 页。

② [清] 程瑶田 :《声律小记》，第 565 页。

③ 张舜徽 :《清代扬州学记》，扬州 ：广陵书社，2004 年，第 2 页。这一部分参考了周汩《清代扬州学派音乐著述研究》，武汉音乐学院 2013 年硕士学位论文。

④ [清] 阮元 :《揅经室一集》卷十一《焦里堂群经宫室图序》。引自《乾嘉学术编年》，第 457 页。

传住，曲为附会”，当求“其是”，信中称“吾友凌次仲”，嘉庆十七年，甘泉江藩为“亡友凌君次仲”《校礼堂文集》作序等，道出扬州学派的交流与批评氛围。①

凌廷堪通晓经史测算，精于礼学，旁及乐律之学。凌廷堪多及《三礼》，其《复礼》三篇称“圣人之道，一礼而已。”与钱大昕书云“圣人正心修身，舍礼未由”。致书阮元“圣人所谓学，即指礼而言。”②他还重视西学，称西学得“实测”，汉儒主“注经本诸目验”，“愿足下降心一寻绎之”。③

（一）与礼乐名物制度相关的考证

江藩《乐悬考》。江藩受业广泛，早年受业于吴派余萧客、江声，其后又与皖派、扬州学派学者交游。江藩承吴派学风，博闻强记，通贯群经，尤精汉儒训诂之学，究心象数制度。惠栋生前撰有《周易述》，未竟而卒。江藩秉承遗志，续成《周易述补》。嘉庆中完成总结一代学术史撰为《国朝汉学师承记》和《国朝宋学渊源记》。嘉庆、道光之际，应两广总督阮元聘，作幕广州。晚年返乡，穷困不振，约于嘉庆十八年之前著《乐县考》等。

《乐悬考》分上下两卷。卷上第一“钟磬二八十六枚一虡说”；第二“钟磬十六枚一虡之序”论及声律；第三“方响说”指出方响乃编钟编磬之遗制。第四、第五“匀锣说”、“摩说”，认为今之匀锣为古之方响，并以今之匀锣字谱求钟磬之声，又从《考工记》、《礼记》证“鼓摩”调音之法。卷下第一“乐悬说”，附图考证了乐悬的编排位置及乐器；其后“歌钟二肆辨”“释鑮”，以为“歌钟二肆”实有磬一堵；至于“鑮”和“鎛”，以鑮为鑮钟，而鎛为则为横木上金革。

《乐悬考》是江藩唯一的一部音乐专著，其中乐悬图的绘制、钟磬形制和调音方法的训诂，与戴震《考工记图注》、程瑶田《乐器三事能言》《磬折古义》等考证义例一脉相承，对古代礼乐背景下的乐悬制度研究有重要参考价值。

凌廷堪《礼经释例》卷十三《诗》乐考释。《礼经释例》十三卷结合《仪礼》考证《诗经》仪式用乐。他将《仪礼》归纳出八类二百四十六例，并在十三卷“杂例”结合《诗经》乐曲及其仪式性进行辨析《礼仪》中乡饮酒礼、乡射礼、燕礼、大射礼乐器组合，尤重视诸侯“轩悬”形制。

（二）乐律学研究

嘉庆九年甲子（1804）凌廷堪《燕乐考原》书成，系其晚年之作。该作是凌廷堪在系统研读唐宋燕乐二十八调文献基础上完成的；其后又研习荀勖笛律，撰《晋泰始笛律匡谬》，以“列和之笛律”匡“荀勖之笛律”。凌廷堪的两部乐律专著，分别提出了中国古代乐学和律学上的两大重要专题，引领了清代以来的乐律学研究进程。

《燕乐考原》六卷遍检唐宋燕乐文献，大胆质疑燕乐乐调的穿凿附会：“自郑译演苏祇婆琵琶为八十四调，而附会于五声二变十二律，为此欺人之学。其实繁复而不可用。若蔡季通去二变而为六十调，殆又为郑译所愚焉，后之学者奉为鸿宝，沿及近世，遂至燕乐二十八调于不问，陋者又或依蔡氏于起调毕曲辨之，而与今之七调反以为歌师末技，皆可哂之甚者。”认为前人“不知燕乐不用黍律，以琵琶旋叶之。琵琶四弦，故燕乐四均，一均七调，故二十八调。”④论证燕乐二十八调属“四均七调”，分卷考证相关调名及曲名，兼及清商三调、南北曲与燕乐、古乐与今乐、雅乐与俗乐、琴律与笛律等多重关系。

其后嘉庆十三年（1808），凌廷堪的《晋泰始笛律匡谬》问世，其主旨以“列和之笛律”匡“荀勖之笛律”。序言“晋泰始末，荀公勖曾尝制笛律，乃以丝声之律度为竹声之律度，悉毁前人旧作，而乐学益晦。幸晋朝箱笛之制，列和所对之辞，以及梁武帝四通十二笛，尚存于史志，可因此以考见其崖略。”⑤凌廷堪否定荀勖制笛方法，而支持列和七孔声均的制笛方法。

凌廷堪慧眼意识到中国古代律学和乐学上的两大课题，即提出荀勖笛律与列和制笛的比较研究和燕乐二十八调四均七调的观点，他引导了清代乐律学专题的深入研究。此外，在凌廷堪对其的影响

---

①［清］凌廷堪：《校礼堂文集》，王文锦点校本，北京：中华书局，1998年，第3页。

②《乾嘉学术编年》，第606、621、689页。

③［清］凌廷堪：《校礼堂文集》卷二十四《复孙渊如观察书》，第219页。

④［清］凌廷堪：《燕乐考原》序，商务印书馆王云五主编《丛书集成》初编本，1936年，第1页。

⑤［清］凌廷堪：《晋泰始笛律匡谬》嘉庆十三年序，转自王子初《荀勖笛律研究》，北京：人民音乐出版社，1995年，第181页。

下，江藩撰写《乐悬考》，正如《乐悬考》伍崇曜跋文：江藩“《竹西词钞》自序称少时颇研究音律，是书则专考古乐器，而言今乐可通，于古乐其说与凌次仲略同”，又云“是书与《燕乐考原》相辅而行，读者神而明之。”①

五、其他学派的音乐著述

（一）浙东学派

浙东学派是清初以黄宗羲、万斯同、全祖望、章学诚、邵晋涵、孙诒让等为代表的史学派别。开创者和奠基者黄宗羲关注“律吕、象数、周髀、历算、勾股、开方、地理之书”，亦重视乐律研究。他们主张治学先穷经而求证于史，倡导注重研究史料和通经致用的风气。

毛奇龄著《西河合集》共四百余卷。又曾教授乐律，著《竟山乐录》4 卷、《乐本解说》2 卷等。李塨南游杭州，曾问乐毛奇龄而后作《宫调图》和《七调全图》。毛奇龄治经学尤以《周易》专精。笔者以为他对乾嘉音乐学术也有“开始之功”。

胡彦昇也属于浙东学派的代表性学者。②《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评述胡彦昇《乐律表微》：“是书凡《度律》二卷、《审音》二卷、《制调》二卷、《考器》二卷，多纠正古人之谬。”“故十二律相生不计余数，五音相生不计变音。其论甚正。”“彦昇又谓荀勖十二笛是古人遗法。今但作黄钟、大吕二笛。”“在近代讲承诸家，犹为有所心得者也。”③

（二）吴派

吴派是清代乾嘉之际率先以古文经形式进行纯正汉学研究的地域性学派，因其代表人物惠栋为苏州吴县人而得名。吴派尚《易》的演算思维。吴派音乐学术的代表人物是钱塘。

钱塘于声音文字、律吕推步尤有神解。著《律吕古谊》六卷④，亦名《律吕考文》。此书明算、考量以古尺推明古律，谓古之律法传而天不传，律法待尺以为用,尺不传即律不传。自谓得周尺及汉龠铜尺，又谓营造大尺八寸加一分,即为下尺。又有雅乐调法、曲家字谱、元音字谱、钟律、琴律、笛律等因纂为编。末有钱大昕跋。又著《史记律历天官三书释疑》《续汉书律历志补注》《泮宫雅乐释律》等。

（三）浦东学派

代表人物为张文虎，弟子有闵萃祥等。其交游者有胡培翚、陈奂、莫友芝、李善兰、汪曰桢、刘熙载、顾观光、毕华珍、钱熙祚、程文荣、韩应陛等。此派嗜古博览，于名物、训诂、音韵、乐律、历算无不贯通，尤精校勘。张文虎前后馆金山钱氏三十年,校勘刊布如钱熙祚辑刻之《守山阁丛书》《指海》等。张文虎著《舒艺室随笔》六卷《续笔》一卷《余笔》三卷。又尝以汉魏以来古乐失传，而古文存于今者又徒滋后人聚讼，乃考其器数，审其声气，以究古今之变，作《古今乐律考》。

1883 年张文虎受江苏学政黄体芳之请出任南菁书院首任院长。所以他及其学生也称为“南菁学派”或以其名号为“啸山学派”。此派毕华珍擅长音律或校勘、金石之学，著《律吕元音》⑤一卷。

（四）浙粤学派（岭南东塾学派）

陈澧以博学见称，宗法汉儒，精于小学、音韵、地舆、地舆、乐律、算术等。所著《切韵考》和他提出的“反切系联法”对晚清音韵学研究影响较大。

陈澧师于阮元。道光十四年（1834），陈澧入阮元督粤时创设的“学海堂”为专课生。道光二十一年辛丑（1841）陈澧（兰甫）赴会试，过扬州谒阮元。道光二十四年甲辰（1844）陈澧再赴会试，再谒阮元于扬州。二十年十月（1840 年 11 月），澧被聘为“学海堂”学长达 27 年之久，培养出的众学者总称为“东塾学派”。

陈澧对声律研讨精深，认为“乐”为六艺之一，欲知乐，必先通声律。于咸丰八年十月（1858 年 11 月）撰成《声律通考》十卷⑥，初为单行本，后辑入《番禺陈氏东塾丛书》。篇名分别为：“古乐五声十二律还宫考”第一，“古乐五声十二律相生考”第二，“晋十二笛一笛三调考”第三，“梁隋八十四调考”第四，“唐八十四调考”第五，“唐宋辽二十八调考”第六，“宋八十四调考”第七，“宋俗乐字谱考”第八，“历代乐声高下考”第九，“风

---

①［清］江藩：《乐悬考》跋，粤雅堂丛书本。

② 参考石林昆《胡彦昇〈乐律表微〉的整理与研究》，中国艺术研究院2013年博士学位论文下编第一章的考证。

③《四库全书总目》卷三十八，第 328—329 页。

④［清］钱塘：《律吕古谊》六卷，《续修四库全书》第 115 册，第 253—335 页。

⑤［清］毕华珍：《律吕元音》，《续修四库全书》第 116 册，第 353—368 页。

⑥［清］陈澧：《声律通考》十卷，《续修四库全书》第 116 册，第 277—343 页。

雅十二诗谱考”第十。陈澧尊古尚雅，重视实践，第三卷自制荀勖笛律，第六卷向民间乐工请教琵琶调弦法。第九卷云“今鄙俗之梆子腔”，有雅乐崇古观的局限。

结语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卷三十八“经部乐类”案语关于“乐理”、“乐本”的论述，可区分乾嘉学者音乐著述的主要类别：一是关于礼乐制度名物及其思想的“乐本”考证，徽派江永、戴震、汪绂、程瑶田并称“徽州朴学四子”，他们开启了乾嘉学者对“乐本”追根探寻；一是关于声音器数的“乐理”音律考证，而“发明律吕”又是其中重中之重。下面就以皖派和扬州学派为主脉，陈述乾嘉音乐学术的总体特征：

其一，重视礼乐名物制度的考证。礼乐名物制度的考证是乾嘉音乐学术研究的重要内容，首先是皖派江永、戴震倡导以围绕《礼》经对礼乐名物制度的校勘考证，其后扬州学派凌廷堪、阮元发扬皖派礼学思想，坚持“以礼代理”。戴震《考工记图》的“图与传注相表里”，程瑶田《考工创物小记》和《磬折古义》皆注重金石考古与礼乐器物的训诂考证。其礼学论著《礼经释例》中考证乐悬用器用乐。江藩《乐悬考》卷下“乐县说”宫悬、轩悬、判悬、特悬之乐器排列中会提及“戴氏震曰”的观点，说明了皖派江永、戴震之“礼”学对扬州学人的影响。

其二，追步和发扬朱载堉乐律成果，江永《律吕阐微》增绘了“方圆相函列律图”，将朱载堉的十二平均律计算结果转化为平均律的几何理论。所以江永直接继承和发展了朱载堉的乐律学成果。

其三，重视俗乐乐学考证。江永主张“俗乐可求雅乐”，其《律吕阐微》倡导燕乐研究，这一观念启发了凌廷堪等继续探索燕乐沿革。凌廷堪晚年著《燕乐考原》，系统研读唐宋有关燕乐二十八调文献。凌廷堪提出燕乐二十八调四均七调的观点，开启了清代以来学者对燕乐体系的研究历程。陈澧的乐律学研究又深受凌廷堪的影响，《声律通考》原名《〈燕乐考原〉笺》，是在吸收和批评凌廷堪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

其四，重视管律研究。纵观胡彦升《乐律表微》与徐养原《荀勖笛律图注》、凌廷堪《晋泰始笛律匡谬》直到晚晴陈澧《声律通考》与荀勖笛律相关的文本，可以看出清人管律研究的相互启发和进化过程。胡彦升《乐律表微》第六卷反对荀勖以律长定笛，徐养原在《荀勖笛律图注》中针对《乐律表微》中的二笛十二调观点提出异议，而凌廷堪在《笛律匡谬》则批评胡彦升《乐律表微》：“近世胡彦升著《乐律表微》，专主荀勖十二律笛以立论，不但不解列和之言，并不知以梁武十二笛较之，反讥宋人以笛体中为黄钟为误。”[①]至陈澧《声律通考》提出荀勖笛律为异径管，发现了前辈学者没有意识到的“微差”问题，从而能深化了笛律研究。

其五，阐发琴学和琴律。汪绂《立雪斋琴谱》、程瑶田《琴音记》和《琴音记续篇》都继承了朱熹的《琴律说》、王坦的《琴旨》等琴学成果，特别是程瑶田更在十三徽取十二律之数据的求取、古琴音位数的考证和琴调理论有建树，启发了后来安徽休宁人戴长庚（1776—1833）《律话》、吴县蒋文勋（1806—1860），娄启衍《琴律指掌》等的琴学研究。戴长庚又引入民间乐调的灵活实践运用，为乾嘉音乐学术余续注入了新的研究视野。[②]

特别要指出的是，阮元是乾嘉学术后期的灵魂人物，他大力发展地方书院并开启了晚清音乐学术。嘉庆八年癸亥（1803）阮元为浙江巡抚，创办诂经精舍，坚持乾嘉汉学的实事求是精神，追求“原本经典”、“即训诂名物以求义理”，任俞樾为院长，培养浙江学人。嘉庆、道光之际，阮元移师两广总督，后启浙粤学派陈澧等后学。又有光绪八年（1882）江苏学政黄体芳在江阴创办南菁书院，张文虎作为首任院长，度数名物。江苏、浙江、广州等地方学政书院皆秉承阮元遗风，传承乾嘉诸儒学术嫡传。

在乾嘉学术百年大势的影响下，“度数名物以辨其制作”，以及“发明律吕”，音乐学术在礼乐制度、乐学、律学、琴学等专题皆取得了丰硕的成果。乾嘉学人穷经审乐、移书讨论，坚持辨伪存真，追求“乐本”与“乐理”统一、“道器合一”的音乐“实学”，使清代音乐学术蓄势不断开启新的高度。

---

①《荀勖笛律研究》，第 204 页“附文”。

② 参考谭映雪《戴长庚〈律话〉的点注与研究》，中国艺术研究院 2010 年硕士学位论文。